

#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包信源先生主持，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报告提交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及《2010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对公司《201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山东正源合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据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报的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的经营和管理情况，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对公司未经审计的《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认真的审核、检查，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反映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并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异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五、公司《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8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监事会审阅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监事会认为：

公司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内部控制体系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内部控制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经营发展和抵御经营风险的需要。2010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 0 票反对 、 0 票弃权。

六、公司《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工作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养，具备为上市公司独立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出具的《公司2010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1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监事会同意续聘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服务费50万元。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 0 票反对 、 0 票弃权。

七、《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选举产生于2008年5月15日，至今年已达届满。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包信源先生、王明昌先生（简历附后）为第七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后直接进入第七届监事会。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至第七届监事会选举产生。

表决结果：3 票赞成 、 0 票反对 、 0 票弃权。此议案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公告。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监事候选人包信源先生**，45岁，大学本科毕业，经济学学士，会计师。历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审计处处长；清华大学企业管理研究生班学员；山东石油总公司资产管理部主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审计处代理处长；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审计处处长。现任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不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监事候选人王明昌先生**，40岁，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人事劳动部办事员、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石油分公司企管处副处长、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不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